

##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27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由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42人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合计9,025,52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207,873,716股减少至1,198,848,19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787.3716万元减少至119,884.8196万元。

同时，结合公司发展经营需要，公司对原经营范围表述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经营范围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787.3716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884.8196万元。
<b>第十四条</b>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煨等炮制	<b>第十四条</b>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煨等炮制技术

<p>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药品批发；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进出口；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翻译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b>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b>药品批发；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进出口；<b>化妆品生产；</b>保健食品生产；<b>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b>（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b>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b>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翻译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b>第二十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207,873,716股，均为普通股。</p>	<p><b>第二十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198,848,196股，均为普通股。</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本次经营范围的调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上述变更事项及章程修订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等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本次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全部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